

淮安市计量测试中心超声探伤仪检定装置采购项目采购公告
(招标编号: JSXD-GK-2025072101)

项目所在地区: 江苏省淮安市市辖区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淮安市计量测试中心超声探伤仪检定装置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:30万元, 招标人为淮安市计量测试中心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: 淮安市计量测试中心拟采购超声探伤仪检定装置, 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。预算金额: 人民币叁拾万元整 (¥300000.00元) 最高限价: 人民币叁拾万元整 (¥300000.00元)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,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淮安市计量测试中心超声探伤仪检定装置采购项目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淮安市计量测试中心超声探伤仪检定装置采购项目:

(一) 通用资格要求

1. 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;
2. 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 (www.creditchina.gov.cn) 查询, 无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信用记录。

3.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:

本项目按照以下第 1 种方式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要求:

(1)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。

(2) 本项目通过以下第 种方式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采购中小企业服务:

①本项目要求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参加, 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为 %, 其中小微企业所占比例应为 % (两项比例均应符合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第八条规定)。

②本项目要求投标人进行合同分包, 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为 %, 其中小微企业所占比例应为 % (两项比例均应符合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第八条规定)。

(3) 本项目为非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, 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扣除,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, 具体详见第五章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第二条。

注:监狱企业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;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,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,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。

(二)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: 无。

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: 2025-08-04 08:30到2025-08-11 17:30

获取方式: 网络报名, 在公告期内将《投标人参与投标确认函》(确认函内容须包括:

项目名称、项目编号、投标人名称、联系人、联系电话、法定代表人(签字或签章)、联系人邮箱、单位公章、日期, 格式自拟)、营业执照、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或授权委托书盖章的扫描件发送至邮箱919977096@qq.com, 并与招标代理机构确认, 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拒收。未按公告获取文件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。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: 2025-08-25 14:30

递交方式: 纸质文件, 现场递交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: 2025-08-25 14:30

开标地点: 淮安市智慧谷B1-11楼会议室(枚皋路与宁连路交叉口)

七、其他

(一) 项目基本情况

1. 项目编号: JSXD-GK-2025072101
2. 项目名称: 淮安市计量测试中心超声探伤仪检定装置采购项目
3. 预算金额: 人民币叁拾万元整(¥300000.00元)
4. 最高限价: 人民币叁拾万元整(¥300000.00元)
5. 采购需求(简介): 淮安市计量测试中心拟采购超声探伤仪检定装置, 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。
6. 合同履行期限: 合同签订后60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安装及调试。
7.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8.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。

(二) 公告期限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五个工作日。

(三) 其他补充事宜

1. 有关本次招标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, 敬请及时关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发布的更正公告。
2. 本次招标不收取投标保证金。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淮安市计量测试中心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: 淮安市计量测试中心

地 址： 江苏淮安工业园区永济西路6号
联 系 人： 喻先生
电 话： 0517-80867739
电 子 邮 件： /

招 标 代 理 机 构： 江苏凯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地 址： 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枚皋路19号
联 系 人： 徐婷婷
电 话： 15505113969
电 子 邮 件： 919977096@qq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徐婷婷 （签名）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（盖章）